社区专职社工面试考场规则

一、考生须按照公布的面试时间与考场安排，在面试开考30分钟前凭本人身份证、健康码、行程卡到指定地点入场，登记。考生所携带的通讯工具和音频、视频发射、接收设备须关闭后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，考完离场时领回。如未按要求上交通讯设备的，一经发现，按舞弊处理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二、考生在面试开考前半小时没有进入候考室，视为放弃面试资格。证件携带不齐的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三、考生不得穿有明显文字或图案标识的服装参加面试。

四、考生签到后，工作人员按分组顺序组织考生抽签，决定面试的先后顺序，考生应按抽签确定的面试顺序进行面试。

五、面试开始后，工作人员按抽签顺序逐一引导考生进入面试室面试。候考考生须在候考室静候，不得喧哗，不得影响他人，应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。候考期间实行全封闭管理，考生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。需上洗手间的，须经工作人员同意，并由工作人员陪同前往。候考考生需离开考场的，应书面提出申请，经考场主考同意后按弃考处理。严禁任何人向考生传递试题信息。

六、考生必须以普通话回答考官提问。在面试中，应严格按照考官的指令回答问题，不得暗示或透露个人信息，每答完一题请回答“答题完毕”。离面试结束还有最后1分钟，考生将会看到举牌提醒，当工作人员提醒面试结束后，考生应停止回答并离开考场。

温馨提示：

1.由于疫情防控期间，请考生做好个人安全保护措施，佩戴好口罩。

2.请考生注意保持候考室的清洁。